

知名超市酒店食品不合格被罚

济南通报沃尔玛、万达凯悦等多个处罚结果,最多的罚了18万

本报10月8日讯(记者 王皇) 近日,济南市食药监局公布了对今年上半年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检出的涉及济南的5批次不合格产品的生产企业进行的核查处置情况。各区食药监局也公布了最新的食药案件行政处罚结果。市民熟知的济南黄老泰食品有限公司、沃尔玛泉城路店、万达凯悦酒店、济南远航酒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均在处罚之列。

济南市民较为熟悉的济南黄老泰食品有限公司今年6月2日生产的“黄老泰三文肉肠”,检出菌落总数不合格,天桥区食药监局对其处以6万元罚款,没收违法所得300元,并责令该企业立即停止生产该产品,查找不合格原因、停止销售,召回不合格产品。

济南大林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一批次“乡思林肉松饼”检出防腐剂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比例之

和、山梨酸项目不合格,被历城区食药监局罚款7万元。

济南槐荫杜氏酱菜厂生产经营的一批次“三鲜丁”,检出苯甲酸项目不合格。槐荫区食药监局没收其违法所得6.72元,并处罚款5万元。

山东荣元粮油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一批次“馒头”,检出霉菌计数项目不合格。章丘市食药监局没收其违法所得39.52元,罚款5千元。

济南珍兰经贸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一批次精制大馒头,检出山梨酸项目不合格。历城区食药监局没收该公司违法所得136.4元,并罚款5万元。该公司已经进行了整改,整改后生产的精制大馒头送检结果为合格。

各区食药监局也公布了最新的食药案件行政处罚结果。沃尔玛泉城路店因经营混有异物的食品被罚款5万元。此外,银座济南环山购物广场销售的芹菜经抽样检

出不合格,历下品叮音乐餐厅销售的牛羊肉不合格,因符合免于处罚的情况,如能提供进货信息和来源证明等,被免于处罚。

统一银座商业有限公司商城超市、济南人民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均因销售标签标识不符合规定的预包装食品被罚款5千元。

济南远航酒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餐饮服务,生产经营致病性微生物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历下区食药监局没收了该公司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和调料品,并对其罚款18万元。济南万达商业广场置业有限公司万达凯悦酒店经营兽药残留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被罚款5万元。济南益康百姓袁庄连锁店经营不符合安全标准食品,被罚款5600元。济南市天桥区清雅居幼儿园未经许可从事经营食品,被罚5万元。

头条链接

同样是馒头不合格 咋有的罚5千有的罚5万

本报记者 王皇

此次公布的国家食品安全抽检涉及济南的5个不合格批次中,市民们还有不少疑问。“同样是馒头不合格,而且产量销量还不小,怎么章丘的那个罚了5000元,历城区的那个却罚了5万元,十倍,也差太多了吧?”市民张先生看到公布的处罚结果后,非常不解。

齐鲁晚报记者注意到,此次公布的山东荣元粮油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一批次“馒头”,检出霉菌计数项目不合格,货值金额5415.3元,被章丘市食药监局处罚5000元;而济南珍兰经贸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精制大馒头,检出山梨酸不合格,货值136.4元,被历城区食药监局处罚了5万元。

记者注意到,公告内容显示,章丘市食药监局和历城区食药监局都依据《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进行处罚。该法条规定,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为何货值更大的企业生产的不合格馒头反而处罚更轻,并且远低于《食品安全法》所规定的最低处罚金额?

章丘市食药监局相关工作人员解释,该局做出的处罚依据《食品安全法》,但在具体裁量时,依据《行政处罚法》27条中,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

记者注意到,两家检出不合格馒头的企业均有整改情况,为何历城区的这家企业未减轻处罚?历城区食药监局相关负责人坦言,自己注意到了两个区的处罚力度不一。他解释,目前各区对辖区内的食品行政案件处罚有一定的自由裁量权,所以会出现这样的结果。而历城区对生产企业的处罚均依据《食品安全法》的规定,没有低于5万元的处罚底

线。但跨区的处罚,则因行政执法人员对法条的理解,会有一些差别。

记者注意到,为规范食品药品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促进规范执法和依法行政,今年3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山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办法》的规定,山东省食药监局下发了执行《山东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及相关裁量基准的通知,给出了食药行政处罚案件中自由裁量的依据。其中《山东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食品)》对《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的裁量标准中,最低也没有低于5万元。

济南市食药监局稽查支队相关负责人解释,上述两个区的处罚都依据了相关的法律,并没有不妥。不过,目前省内自由裁量还未对“减轻”处罚即低于《食品安全法》规定的最低处罚的金额进行细分,而《行政处罚法》中则有“减轻”的情况。解决该问题,还有待《食品安全法》实施细则的公布。

该负责人坦言,新的食品安全法比此前的老版食品安全法处罚金额高得多,堪称最严。但在实际的操作过程中,有的食品生产经营户经济实力一般,5万元的罚单比较重,不时出现因被处罚人搬家或躲避而无法执行的情况。在进行具体处罚时,也会根据经营户的实际情况进行。

“有的企业卖出了好几百好几千元的产品,怎么没收的违法所得才几十元,甚至才几元,这是怎么算的?”市民张先生对此也颇有疑问。济南市食药监局稽查支队相关负责人解释,目前食品生产经营领域的违法所得主要还是按照卖出的产品所得的利润来计算,而不是根据具体的货值来计算。“经营环节、生产环节的利润很低,所以看起来违法所得很低。”

校车一旦走歪路会自动报警

历城实时监控校车运行,还将实行刷卡上车



一辆校车正在检测线接受安全检测。本报记者 张泰来 摄

本报10月8日讯(记者 张泰来 实习生 丁玉霞) 孩子上学路上的安全一直是社会关注的话题。校车是否守法安全运行,有无超员、超速现象,这些在历城区,管理人员均可通过后台监控系统实时监控。

“全区145辆校车的行驶轨迹、车内人员都在监控之中,一旦偏离规定线路自动报警。”8日,历城校车办工作人员说,系统目前可以保留校车一个月的行驶视频备查,未来还将推出刷卡上车制度,一旦超员系统会自动报警。

历城交警大队车管所所长张成斌介绍,历城区共有中小学校135所,70多所幼儿园,近5000名中小學生。自去年9月份开始,历城区的这些

学校已经全部使用正规校车接送学生。“目前,全区145辆校车已经全部取得校车标牌。”张成斌说,历城区政府还抽调专门人员成立了校车安全管理办公室(简称校车办),投入30余万元在校车办建立了监控平台,每天上午6点到晚上9点安排专人值守,监控全区校车运行情况,及时纠正违法行为。

历城区校车办工作人员李化军介绍,每辆校车都在车前、走廊、驾驶座上方、车门安装了4个摄像头。这样工作人员在后台通过屏幕即可实时监控每辆校车的行驶情况,对车内有无超员,学生上下车情况等远程实时监控。此外,每辆校车都有规定好的线路,一旦车辆偏离规定线路,系统会自动报警,工

作人员会及时联系驾驶员纠正。

除对正规校车进行严格管理外,历城交警还在学校周边对“黑校车”进行严厉查处,今年上半年就查处了两起未取得校车标牌就接送学生的违法行为,两辆校车的所有人分别被处以10000元罚款的处罚。

张成斌介绍,校车的检测也比一般车辆要求更严格,检测项目多达108项,而且每半年就要检测一次。经过历城交警大队的协调,济南君冠检测线公司总经理王宇决定为校车贡献一分力。“从今年10月份开始,我们为校车开辟绿色通道,保证随到随检,确保校车按时接送学生,并且免除所有检测费用。”

免费领取 空气净化灯

空气净化节能灯是一种将高效节能与绿色环保完美结合在一起的高科技产品,它和普通节能灯大小一样,在能装节能灯泡的灯上都能用。

产品功能: 高效节能、净化空气、杀菌消毒、沉降空气中的pm2.5、灰霾、消除有毒有害气体。



特别提示: 仅限70岁以上的济南市离退休人员,本人报名,不能代领,每人一份,济南地区名额200个,首批仅送给确实需要改善空气质量的,退休干部,教师可优先领取。(不收取任何费用)

免费申领电话: 0531-58763490 58763491